|  |
| --- |
| **印度尼西亚共和国（雅加达）** |
|  |
|  |
| 一、持外交或公务护照在印度尼西亚停留时间不超过30天者，免办签证，由发照单位开具出境证明。      二、持公务普通护照赴印度尼西亚以商务、社会文化交流等为目的，且停留时间不超过30天者，可在入境口岸支付35美元办理落地签证，凭邀请函由发照单位开具出境证明。      三、持公务普通护照者，印尼驻上海总领馆可受理停留60天以内的短期签证（以培训、工作为目的赴印尼必须申办签证），所需材料如下：      1、PERDIM22申请表一份、二照（表格可至我办官网下载，须正反面；记者、摄影需另外填写个人简历表、名单表、申明表，并在简历上加贴一张照片，上述加填表格可至我窗口领取）。      2、邀请函。      3、派遣单位出差证明。      4、护照复印件      5、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。      6、机票订单。      7、酒店订单。      8、申请人最近3个月银行卡对账单。      9、领馆可能要求补充的其它材料。      \* 送签材料请按上述序号依次排放整理，每人一套夹在各自护照中，共用原件放在团长材料中。      四、持公务普通护照申请60天以上长期或多次签证：      1、PERDIM22申请表一份、二照（表格可至我办官网下载，须正反面；记者、摄影需另外填写个人简历表、名单表、申明表，并在简历上加贴一张照片，上述加填表格可至我窗口领取）。      2、印尼移民局批文（须发往上海领馆，否则将送北京外交部统办，另需提供任务批件原件和复印件，并改填使馆签证表）。      3、派遣单位的出差证明。      4、护照复印件      5、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。      6、机票订单。      7、酒店订单。      8、申请人最近3个月银行卡对账单。      9、领馆可能要求补充的其它材料。      \* 送签材料请按上述序号依次排放整理，每人一套夹在各自护照中，原件放在带队人材料中。 |